

2016 考研政治冲刺讲义

主讲老师：张云天

欢迎使用新东方在线电子教材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目 录

绪论（2016 大纲新增考点）	4
第一节 适应人生新阶段	4
★★第二节 提升思想道德素质与法律素质	4
第三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5
第一章 追求远大理想 坚定崇高信念	5
★第一节 树立科学的理想信念	6
★★第二节 在实践中化理想为现实	7
第二章 弘扬中国精神 共筑精神家园	8
第一节 中国精神的传承与价值（2016 大纲新增考点）	8
★第二节 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	9
第三节 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2013.12）	10
★★第三章 领悟人生真谛 创造人生价值	10
★★第一节 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11

★★第二节 创造有价值的人生	12
第三节 科学对待人生环境	13
第四章 注重道德传承 加强道德实践	13
★第一节 道德及其历史发展	14
★第二节 弘扬中华传统美德	15
第三节 继承和发扬中国革命道德（2016 大纲新增考点）	16
★★第四节 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	16
第五章 遵守道德规范 锤炼高尚品格	17
★第一节 社会公德	17
★★第二节 职业道德	18
第三节 家庭美德	18
★第四节 个人品德	19
第六章 学习宪法法律 建设法治体系	19
★★第一节 法律的概念及发展	19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	20
★★第三节 我国的宪法与法律部门	22
★第四节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2016 大纲新增考点）	23
第七章 树立法治观念 尊重法律权威	23
★★第一节 树立社会主义法治观念（2016 大纲新增考点，取代法治理念）	24
★★第二节 培养社会主义法治思维	25
★第三节 尊重社会主义法律权威	26
第八章 行使法律权利 履行法律义务（2016 大纲新增考点）	26
★第一节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	26
★★第二节 我国宪法法律规定的权利与义务	28
★第三节 依法行使权利与履行义务	29

讲义说明

标题前加★号的为重点内容，讲义中的分析题预测供各位学员参考。

新东方
在线

www.koolearn.com

网络课堂
电子教材
系列

绪论（2016 大纲新增考点）

【导读】

绪论是 2016 年大纲新增部分。也是自 2010 年本科目进入考试大纲以来，绪论部分的内容首次进入考试范围。经过重新撰写的绪论部分，成为整个科目的总纲，如第二节思想道德与法律，体现了本科目两大主题的结合，第三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贯彻教材的主线。这两节是命题的重点。大学生的成才目标是选择题考点，思想道德与法律可以结合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的材料考查分析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重要的选择题考点，但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义，可以结合理想或价值问题，考查分析题。

第一节 适应人生新阶段

一、确立成才目标（一般选择题，正向思维考多选，逆向思维考单选）

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是大学生需要确立的成才目标。

1. **德**是人才素质的**灵魂**。“才者，德之资也；德者，才之帅也。”（2010. 11）
2. **智**是人才素质的**基本内容**。
3. **体**是人才素质的**基础**。
4. **美**是人才素质的**综合体现**。

★★第二节 提升思想道德素质与法律素质

★★一、思想道德与法律

【重点材料题预测 1】如何正确理解道德与法律的相互作用？怎样理解“法安天下、德润人心”？大学生应该如何提高自己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修养）？

答案：（1）一方面，道德为法律提供价值基础。

首先，道德为法律的制定、发展和完善提供价值准则，是法律正义性和合理性的重要基础；

其次，道德能够促进人们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维护法律权威；

最后，道德调整的社会关系更加广泛，与社会主义法律共同促进和谐社会秩序的形成。

另一方面，法律为道德提供制度保障。

首先，法律通过对道德的基本原则予以确认，为道德建设提供国家强制力保障；

其次，社会主义法律的颁布和实施，能够有力地推动道德的传播和践行；

最后，法律对违法犯罪的制裁，有助于惩罚和遏制严重违背道德的行为，引导和促进人们自觉履行道德义务、社会责任和家庭责任。

（2）社会主义法律和社会主义道德在性质、作用和目标上的一致性，决定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一手抓法治、一手抓德治，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新中国成立以来 60 多年的实践证明，法治和德治，是治国理政不可或缺的两种方式，如车之两轮或鸟之两翼，忽视其中任何一个，都将难以实现国家的长治久安。只有让法治和德治共同发挥作用，才能使法律与道德相辅相成，法治与德治相得益彰，做到法安天下，德润人心。

（3）一个人良好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是在学习中升华、内省中完善、自律中养成、实践中锤炼的结果。只要坚持去做、用心去做，每个人都会不断有所收获、有所提高。加强个人的思想道德修养和法律修养，是与社会责任、历史使命联系在一起的。大学生应当始终恪守道德和法律，通过理论学习和实践体验，牢固树立坚定的理想信念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增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逐步树立对社会主义法律的信仰，不断提高自身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

第三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一般选择题，正向思维考多选，逆向思维考单选）

1. 国家层面：富强、民主、文明、和谐
2. 社会层面：自由、平等、公正、法治
3. 公民层面：爱国、敬业、诚信、友善

★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大意义

【重点分析题预测 2】为什么说在青年一代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意义重大而深远？评价人生价值的标准是什么？应当如何在实践中创造有价值的人生？

答案：（1）青年人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于推动国家发展、社会进步和自身的成长成才，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首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价值支撑。其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精神动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最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引导青年人进德修业、成长成才的根本指针。青年处在价值观形成和确立的关键时期。习近平说，为什么要对青年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个问题，“是因为青年的价值取向决定了未来整个社会的价值取向，而青年又处在价值观形成和确立的时期，抓好这一时期的价值观养成十分重要。这就像穿衣服扣扣子一样，如果第一粒扣子扣错了，剩余的扣子都会扣错。人生的扣子从一开始就要扣好。”青年大学生要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2）人生价值内在地包含了人生的自我价值和社会价值两个方面。人的社会性决定了人生的社会价值是人生价值的最基本内容。人生价值评价的**根本尺度**，是看一个人的人生活动是否符合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否通过实践促进了历史的进步。劳动以及通过劳动对社会和他人作出的贡献，是社会评价人生价值的**普遍标准**。一个人对社会和他人所作的贡献越大，他在社会中获得的人生价值的评价就越高。劳动和贡献的尺度作为社会评价人生价值的**基本尺度**，正是对人生价值评价根本尺度的一种具体化。在我们今天所处的社会主义社会中，衡量人生价值的标准，**最重要的就在于看一个人是否以自己的劳动和聪明才智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真诚奉献，为人民群众尽心尽力服务。（2011. 37；2013. 13；2015. 14）**

（3）社会实践是人生价值真正的源头活水，是实现人生价值的必由之路。

首先，走与人民群众相结合的道路。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国家的主人。只有走与人民群众相结合的道路，向人民群众学习，从人民群众中吸取营养，做中国最广大人民利益的维护者，才能使自己的人生大有作为。

其次，走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道路。社会实践是科学理论、创新思维的源泉，是检验真理的试金石，也是青年锻炼成长的有效途径。

在当今中国，**最重要的社会实践**，就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实践。同学们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积极投身社会实践，在基层一线砥砺品质，在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中锤炼作风，在实践中发现新知、运用真知，在解决实际问题的过程中增长才干，不断提高实践能力、创新创业能力，**与时代同步、与祖国共命运、与人民齐奋进**，实现最大的人生价值，创造无悔的青春。

第一章 追求远大理想 坚定崇高信念

【导读】

本章在 2016 年大纲中考点的增减变化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第二节，但也主要体现为知识点的重新组合和个体标题表述方式的改变，实质内容没有变化。本章第二节的知识点是重点内容，既可以命制选择题，如 2011 年单项选择题考查理想的分类。也可以命制分析题，如 2014 年材料分析题考查理想与现实的

关系以及个人理想与社会理想的关系。本章第一节内容与“毛中特”科目有交叉，这些内容放在“毛中特”中考查的可能性更大。而且以选择题为主。第一节树立科学的理想信念部分以命制选择题为主，但是理想的作用可以结合其他考点做分析题。第二节在实践中化理想为现实中的三组关系命题，即**理想与现实关系、个人理想与社会理想的关系、立志高远与始于足下的关系**（新教材表述为：**在实现中国梦实践中放飞青春梦想**）是分析题重要考点。这些考点也可以作为理解型的选择题出现。

★第一节 树立科学的理想信念

一、理想信念的含义与特征与作用

（一）理想的含义与特征

1. 理想的含义：（一般单选题）

理想是人们在实践中形成的、有实现可能性的、对未来社会和自身发展目标的向往与追求，是人们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在奋斗目标上的集中体现。

2. 理想的特征：（重点多选题）

- （1）理想带有时代的烙印，在阶级社会中，还必然带有特定阶级的烙印。
- （2）理想源于现实，又超越现实。
- （3）理想是多方面和多类型的。（2011. 14）
- （4）理想不仅具有现实性，而且具有预见性。

（二）信念的含义与特征

1. 信念的含义：信念是认知、情感和意志的有机统一体，是人们在一定的认识基础上确立的对某种思想或事物坚信不疑并身体力行的心理态度和精神状态。（一般单选题）

2. 信念的特征：（一般多选题）

- （1）信念有不同的层次和类型。其中，高层次的信念决定低层次的信念，低层次的信念服从高层次的信念。信仰是信念最集中、最高层次的表现形式，有盲目的信仰和科学的信仰之分。
- （2）理想和信念总是如影随形、相互依存。理想是信念的根据和前提，信念则是实现理想的重要保障。在很多情况下，理想亦是信念，信念亦是理想。当理想作为信念时，它是指人们确信的一种观点和主张；当信念作为理想时，它是与奋斗目标相联系的一种向往和追求。

★（三）理想信念的作用

【重点分析题预测 3】理想信念对于人生具有怎样的重要意义？如何在实现中国梦实践中放飞青春梦想？

答：（1）理想指引人生方向，信念决定事业成败。如果说社会是大海，人生是小舟，那么理想信念就是引航的灯塔和远航的风帆。没有理想信念的人生，就像失去了方向和动力的小船，在生活的波浪中随处漂泊，甚至会沉没于急流之中。人的理想信念是人生目的的最高体现，也是人生发展的内在动力。具体而言：①理想信念指引奋斗目标：理想信念对人生历程起着导向作用，是人的思想和行为的定向器；②理想信念提供前进动力：一个人有了崇高坚定的理想信念，才会以惊人的毅力和不懈的努力成就事业；③理想信念提高精神境界：一个人的理想信念越崇高、越坚定，精神境界和人格就会越高尚。

（2）青年人肩负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历史重任，只有把实现理想的道路建立在脚踏实地的奋斗上，才能放飞青春梦想，实现人生理想。（2014. 37）

首先，立志当高远。大量事实告诉人们，那些在事业上取得伟大成就、对人类作出卓越贡献的人，都是在青年时期就立下鸿鹄之志，并为之坚持不懈、努力奋斗。

其次，立志做大事。新时代的大学生应该把个人的命运与国家和人民的命运联系在一起，立为国奉献之志，立为民服务之志，为祖国和人民的利益而奋斗，在为实现社会理想而奋斗的过程中实现个人理想。

最后，立志须躬行。实现崇高的理想，要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平凡的工作做起。伟大出自平凡。社会需要杰出人物，更需要千千万万普通劳动者。祖国的富强、民族的繁荣、人民的幸福，需要每一个社

会成员尽其才、奋其志。我们每做好一项工作，都是为建设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添砖加瓦，都是为通向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铺路搭桥。只要是为国家和民族作出贡献，无论是杰出人物还是普通劳动者，都是伟大的。

二、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也是当代大学生的历史使命）（重点多选题）

1. 坚定对中国共产党的信任。
2.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
3. 坚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

★★第二节 在实践中化理想为现实

如果说，现实是此岸，理想是彼岸，那么，唯有实践才是联系二者的桥梁。

★★一、正确理解理想与现实的关系

1. 辩证看待理想与现实的矛盾（2014. 37）（重点分析题）

理想与现实的冲突，属于“应然”和“实然”的矛盾，不能把二者割裂开来。理想受现实的规定和制约，不能脱离现实而幻想未来。理想之树深深扎根于现实的沃土之中，理想是在对现实认识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现实是理想的基础，理想是未来的现实。一方面，现实中包含着理想的因素，孕育着理想。在一定条件下，现实必定要转化为理想。另一方面，理想中也包含着现实，既包含着现实中必然发展的因素，又包含着由理想转化为现实的条件。在一定条件下，理想可以转化成未来的现实。脱离现实而谈理想，理想就会成为空想。

2. 实现理想的长期性、艰巨性和曲折性

理想的实现是一个过程。一般来说，理想越是远大，它的实现过程就越复杂，需要的时间就越长。理想实现的长期性是对人们的毅力和信心的考验，必须做好充分的思想准备。要正确对待理想实现过程中的顺境与逆境。做到胜不骄，败不馁。无论是顺境还是逆境，对人生的作用都是双重的，关键是怎样去认识和对待它们。只要善于利用顺境，勇于正视逆境和战胜逆境，远大的理想就一定能够实现。

3. 艰苦奋斗是实现理想的重要条件

艰苦奋斗始终是激励我们为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人民幸福而共同奋斗的强大精神力量。

★★二、坚持个人理想与社会理想的统一（两者的关系）

【重点分析题预测 4】如何正确理解“青春事业与党和国家的事业、人民的事业高度契合，这样事业的光谱就更广阔，能量也会更强。”（个人理想与社会理想的关系）？当代大学生应该确立怎样的择业观和创业观？

答案：（1）“青春事业与党和国家的事业、人民的事业高度契合，这样事业的光谱就更广阔，能量也会更强。”指的是把个人的命运与国家和人民的命运联系在一起，立为国奉献之志，立为民服务之志，为祖国和人民的利益而奋斗，在为实现社会理想而奋斗的过程中实现个人理想。坚持个人理想与社会理想的统一。

首先，社会理想规定、指引着个人理想。人是社会的人，追求个人理想的实践活动都是在社会中进行的，正确的个人理想不是依个人主观愿望随意确定的，从根本上说它是由正确的社会理想规定的。同时，个人理想的实现，必须以社会理想的实现为前提和基础。因此，在整个理想体系中，社会理想是最根本、最重要的，而个人理想则从属于社会理想。换句话说，个人理想的确立要以社会理想为引导，个人理想的实现依赖于社会理想的实现。个人理想只有同国家的前途、民族的命运相结合，个人的向往和追求只有同社会的需要和人民的利益相一致，才可能变为现实。

其次，社会理想是对社会成员个人理想的凝练和升华。社会是个人的联合体，社会理想与个人理想密不可分。社会理想不是凭空产生的，也不是由外在力量强加的，而是建立在众人个人理想基础之上的，是

对社会成员个人理想的凝练和升华。社会理想的实现归根到底要靠社会成员共同努力，并体现在实现个人理想的具体实践之中。

最后，青年对自己未来生活的追求和向往，不能脱离当代中国的社会现实。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这是当代中国最大的现实，也是全体中国人民共同的社会理想。广大青年要在社会理想的指引下，珍惜韶华、奋发有为，大胆设计、勇于追求个人理想，在实现社会理想的过程中努力实现个人理想。

(2) 正确的择业观应该是：

首先，树立崇高的职业理想。职业活动不仅是人们谋生的方式和手段，也是人们奉献社会、完善自身的必要条件。如果只是从个人的、工具性的和物质需要的角度来看待职业，就必然会忽视职业生活所具有的更丰富、更深刻的人生内涵。

其次，服从社会发展的需要。择业固然要考虑个人的兴趣和意愿，同时也要充分考虑现实的可能性和社会的需要，把自己对职业的期望与社会的需要、现实的可能结合起来，既不好高骛远，也不消极被动，以积极主动的态度面对就业问题。大学生应该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适应社会发展需求，面向基层、面向国家建设的第一线去选择自己未来的职业，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最后，做好充分的择业准备。机会总是垂青于有准备的人。做好必要的择业准备，才有可能产生相应的求职择业行为，有助于大学生选择一个合适的职业，实现求职目标。择业需要以自身的能力和素质为基础。一个人有了真才实学，能够适应多种岗位，会更有利于自己的就业。

正确的创业观是：

首先，要有积极创业的思想准备。创业意识强烈并且思想准备充分，就能为自己创造更好的发展机会，同时也能为社会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大学生应积极关注经济社会发展的趋势，了解国家鼓励大学生自主创业的有关政策，为今后自主创业打下良好的基础。

其次，要有敢于创业的勇气。创业是一项开拓性的事业。创业艰苦磨难多，只有创业的愿望是不够的，还要具备耐得住寂寞、经得起失败的创业勇气。

最后，要提高创业的能力。打破“学历本位”的观念，树立“能力本位”的意识，努力提高自主创业的能力，是需要大学生在大学阶段破解的一道难题。

★★三、在实现中国梦实践中放飞青春梦想（仰望星空与脚踏实地）（2014. 37）见【重点分析题预测3】

第二章 弘扬中国精神 共筑精神家园

【导读】

本章在 2016 年大纲中考点的增减变化较大，从章到节的标题都做了调整。爱国主义的内容有所删减（如爱国主义的优良传统删除了），改革创新的内容有所增加，并增加了一节关于中国精神的总论。本章是命制选择题的重点章节，在过去的 6 年考试中 5 年均有命题，既有单选题，也有多选题。本章内容虽然变化较大，但是命题以选择题为主的侧重没有改变，爱国主义部分依然是本章命题的重点，爱国主义的时代价值，甚至可以命制分析题。

第一节 中国精神的传承与价值（2016 大纲新增考点）

一、重精神是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一般多选题，同时注意各自对应的名言警句，可以考单选题）

1. 表现在对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相互关系的独理解上。
2. 表现在中国古人对理想的不懈追求上。
3. 表现在对道德修养和道德教化的重视上。

4. 表现为重视人生境界和理想人格。

二、中国精神是兴国强国之魂（一般多选题）

1. 实现民族复兴的精神引领。
2. 凝聚中国力量的精神纽带。
3. 提升综合国力的重要保证。

三、中国精神是民族精神与时代精神的统一（一般单选题）

1. 民族精神是指一个民族在长期共同生活和社会实践中形成的，为本民族大多数成员所认同的价值取向、思维方式、道德规范、精神气质的总和。它集中体现了一个民族在一定的自然环境和社会历史条件下生存和发展的独特方式，反映了一个民族的心理特征、文化传统、精神风貌，是一个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精神支柱。

2. 时代精神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形成和发展的，体现民族特质并顺应时代潮流的思想观念、行为方式、价值取向、精神风貌和社会风尚的总和，是一种对社会发展具有积极影响和推动作用的集体意识。

★第二节 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

★一、民族精神的基本内容

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强大精神动力。爱国主义是贯穿中国历史发展的一条主线，是各族人民共同的精神支柱。（重点单选题）

在五千多年的历史发展中，中华民族形成了**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伟大民族精神**。（重点多选题）（其中，**团结统一是中华民族**的立身之本，单选题）

★二、爱国主义及其时代价值

（一）爱国主义的科学内涵（重点多选题）

1. **概念**：爱国主义体现了人们对自己祖国的深厚感情，反映了个人对祖国的依存关系，是人们对自己故土家园以及民族和文化的归属感、认同感、尊严感与荣誉感的统一。它是调节个人与祖国之间关系的道德要求、政治原则和法律规范，也是民族精神的核心。（2012. 31）

2. 爱国主义的特点

（1）爱国主义是历史的、具体的，在不同的历史条件和文化背景下所形成的爱国主义，总是具有不同的内涵和特点。在现阶段，爱国主义主要表现为**心系国家的前途和命运，献身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献身于促进祖国统一大业**。

（2）爱国主义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国家消亡后，爱国主义就会失去存在的条件和意义。

（3）在阶级社会中，爱国主义具有阶级性。不同的阶级对待祖国的感情，既有一致的方面，也有差异甚至对立的方面。

（二）爱国主义的时代价值（2015. 13）（一般多选题、分析题）

1. 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纽带。
2.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动力。
3. 实现人生价值的力量源泉。

★三、新时期的爱国主义（重点多选题）

（一）爱国主义与经济全球化（2010. 30）

1. 人有地域和信仰的不同，但报效祖国之心不应有差别。
2. 科学没有国界，但科学家有国界。
3. 经济全球化是世界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但不等于全球政治、文化一体化。

（二）爱国主义与爱社会主义

爱国主义与爱社会主义、爱中国共产党、爱人民政府，具有深刻的内在一致性。

（三）爱国主义与拥护祖国统一

爱国主义与拥护祖国统一也是一致的，这是对全体中华儿女包括港澳台同胞以及海外侨胞的基本要求。

四、做忠诚的爱国者（重点多选题）

1. 推进祖国统一

- （1）坚持一个中国原则。
- （2）推进两岸交流合作。
- （3）促进两岸同胞团结奋斗。
- （4）反对“台独”分裂图谋。要贯彻《反分裂国家法》，旗帜鲜明地反对一切损害两岸关系政治基础的言行。

2. 促进民族团结

3. 增强国家安全意识

（1）确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必须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以**经济安全**为基础，以**军事、文化、社会安全**为保障，以**促进国际安全**为依托，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逆向思维考单选）

- （2）增强国防意识。
- （3）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的义务。

第三节 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2013.12）

一、改革创新的重要意义（一般多选题）

1. 内涵：改革是全面的改革，既包括经济体制改革，也包括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以及其他方面的改革；创新也是全面的创新，既包括理论创新，也包括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的创新。在当代中国，社会发展离不开改革创新，改革创新是社会展的重要动力。

2. 意义

- （1）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必然要求。
- （2）全面深化改革、推动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重要条件。
- （3）建设社会主义创新性国家的迫切需要。

三、做改革的实践者（一般多选题）

1. 树立改革的自觉意识

- （1）树立突破陈规陋习的自觉意识。
- （2）树立大胆探索未知领域的信心和勇气。
- （3）树立以创新创造为目标的志向。

2. 培养改革的责任感

3. 增强改革的能力本领

- （1）扎实系统的**专业知识**是增强改革创新能力本领的**基础**。
- （2）培养**创新型思维方式**是增强改革创新能力本领的**前提**。
- （3）积极**投身实践**是增强改革创新能力本领的**关键**。

★★第三章 领悟人生真谛 创造人生价值

【导读】

本章是 2016 年大纲变动最少的一章。最大的一处变动体现为在人生观部分增加了正确对待人生矛盾。

本章是本科目中最重要的一章，是命题的标志性章节，在过去的6年考试中，5年都有命题，既有选择题，又有分析题，而且几乎有一半的分析题，在本章都能找到相应的考点。本章是命制分析题的重点章节，正确认识人生矛盾（尤其是幸福观）、为人民服务为核心的人生观、人生价值部分，都是命制分析题的重要考点。

★★第一节 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一、人生与人生观（一般多选题）

人生观与世界观的关系：人生观是世界观在对待人生问题上的具体体现，是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人们对生活在其中的世界以及人与世界的关系的总体看法和根本观点，世界观决定人生观，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有什么样的人生观。正确的世界观是正确人生观的基础，人们对人生意义的正确理解，需要建立在对世界发展客观规律正确认识的基础之上。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人生观从属于世界观，没有正确的世界观，也就不可能有正确的人生观。同时，人生观又对世界观的巩固、发展和变化起着重要的作用。如果一个人的人生观发生变化，往往会导致其世界观发生变化。

★★二、人生观的主要内容

人生观的主要内容包括人生目的、人生态度和人生价值三个方面。这三个方面相互联系、相辅相成，统一为一个有机整体。（重点多选题）

1. 人生目的（2012.13）

人生目的是指生活在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人，对“人为什么活着”这一人生根本问题的认识和回答，是人在人生实践中关于自身行为的根本指向和人生追求。**人生目的是人生观的核心，在人生实践中具有重要的作用。**（重点单选题）

2. 人生态度

所谓人生态度，是指人们通过生活实践形成的对人生问题的一种稳定的心理倾向和基本意愿。（一般单选题）

（1）人生须认真。（2）人生当务实。（3）人生应乐观。（4）人生要进取。（一般多选题）

3. 人生价值（一般单选题）

人生价值是一种特殊的价值，是人的生活实践对于社会和个人所具有的作用和意义。人生价值就是人们从价值角度考虑人生问题的根据。

★★三、正确认识人生矛盾（2016大纲新增考点）（重点分析题）

1. 树立正确的得失观

（1）**不要惧怕一时的失。**人生不会一帆风顺，在失意之际坚持不懈，在坎坷之时不断努力，这样的人生态度才能更有意义。

（2）**不要满足于一时的得。**满足于一时的得，往往会放弃接下来的努力，以致造成最后的失败，历史上很多事件都诠释了这条人生道理。

（3）**不要拘泥于个人利益的得失。**个人利益的得失只能部分地衡量人生价值的大小，在奉献社会中才能实现更大的人生价值。要自觉地把个人利益和社会利益、国家利益相统一，个人命运与祖国命运、民族前途相联结，在奉献社会、服务人民的实践中展示个人价值。

2. 树立正确的幸福观（见【重点分析题预测5】）

3. **树立正确的生死观。**要意识到生命宝贵、人生紧迫，珍惜、保护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合理地规划，不让时间无谓地流逝。还要认识到，生死相依，只有“生的伟大”，才能“死的光荣”。人的生命只有投入到实现社会价值的过程之中，才能开发出生命所蕴藏的巨大潜能。

★★四、用科学高尚的人生观指引人生

【重点分析题预测5】“富裕流感”（拜金主义人生观）具有怎样的本质特征？马克思主义揭示了怎样的人生观和幸福观？

答案：(1)“富裕流感”即拜金主义人生观的本质特征，体现为以下三个方面：

其一，它们都表达了剥削阶级的人生观对人生目的的主张，反映的都是剥削阶级的腐朽观念，不可能具有劳动人民的宽广胸怀和远大志向，更不能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

其二，它们都没有把握个人与社会的正确关系，忽视或否认社会性是人的存在和活动的本质属性，它们讨论人生问题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都是偏狭的一己之私利。

其三，它们对人的需要的理解是片面的，夸大了人生的某方面需要（比如物质需要），而无视人的全面性和人生的整体需要。

(2) 马克思主义揭示了只有以为为人民服务为核心内容的人生观，才是科学高尚的人生观，才值得终生尊奉和践行。正确的幸福观，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其一，幸福是一个总体性范畴，它意味着人总体上生活得美好，家庭和睦、职业成功、行为正当、人格完善等都是幸福的重要因素。幸福总是相对的，不是尽善尽美的，不同的人有相对自己而言的幸福。追求幸福的过程就是不满足于现状、不断追求和创造更美好生活过程。

其二，个人幸福与社会整体幸福和他人幸福相互联系，个人幸福只有在社会整体幸福不断增长中才会有保障。在追求幸福的过程中，我们不能把自己的幸福建立在损害社会整体和他人利益的基础上，相反，只有在为社会作贡献、为他人服务的过程中，我们才能获得幸福所需要的环境和条件，产生更大的幸福感，实现个人幸福与社会整体幸福、他人幸福的相互促进。

其三，实现幸福离不开一定的物质条件，物质需要的满足、物质生活的富足是幸福的重要方面，但人的幸福并不能仅仅局限于物质方面，精神需要的满足、精神生活的充实是幸福更重要的方面。我们要在追求物质生活水平提高的同时，更加注重追求德性和人格的高尚，注重追求健康、高尚的精神生活。

当代青年应当顺应时代潮流，在科学理论的指导下，认清这些错误思想和腐朽观念的实质，选择并追求高尚的人生目的，在奉献社会和服务人民的人生实践中完善自我、创造人生的美好价值。

★★第二节 创造有价值的人生

★★一、人生价值和标准与评价（2011. 37）

（一）人生的自我价值与社会价值（重点选择题、分析题）

1. 人生价值内在地包含了人生的自我价值和社会价值两个方面。

2. 人生的自我价值，是个体的人生活活动对自己的生存和发展所具有的价值，主要表现为对自身物质和精神需要的满足程度。

3. 人生的社会价值，是个体的人生活活动对社会、他人所具有的价值。衡量人生的社会价值的标准是个体对社会和他人所作的贡献。

4. 两者的关系：人生的自我价值和社会价值，既相互区别，又密切联系、相互依存，共同构成人生价值的矛盾统一体。

一方面，人生的自我价值是个体生存和发展的必要条件，人生自我价值的实现是个体为社会创造更大价值的前提。个体通过努力提高自我价值的过程，也是其创造社会价值的过程。

另一方面，人生的社会价值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必然要求，人生社会价值的实现是个体自我完善、全面发展的保障。没有社会价值，人生的自我价值就无法存在。在社会主义社会，一个人的需要能不能从社会中得到满足，在多大程度上得到满足，取决于他的人生活动对社会和他人的贡献，即他的社会价值。

(2013. 13)

（二）人生价值的标准（2015. 14）（参见【重点分析题预测 2】）

（三）人生价值的评价（原则或方法）（重点多选题、分析题）

1. 坚持能力有大小与贡献须尽力相统一。

2. 坚持物质贡献与精神贡献相统一。

3. 坚持完善自身与贡献社会相统一。

二、人生价值的实现条件（一般多选题、分析题）

1. 实现人生价值要从社会客观条件出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集中体现了当代中国的根本价值追求，为人们确定和实现人生价值目标提供了基本遵循。
2. 实现人生价值要从个体自身条件出发。
3. 不断增强实现人生价值的能力和本领。

★★三、在实践中创造有价值的人生（参见【重点分析题预测 2】）

第三节 科学对待人生环境

科学对待人生环境，主要就是要促进自我身心的和谐、个人与他人的和谐、个人与社会的和谐、人与自然的和谐等。

一、促进自我身心的和谐（一般多选题）

1. 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掌握应对心理问题的方法和知识。
3. 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增进人际交往。
4. 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保持身体健康，也是促进心理健康的重要途径。

二、促进个人与他人的和谐（一般多选题、分析题）

1. 促进个人与他人的和谐应坚持的原则（2013. 37）

（1）平等原则。（2）诚信原则。（3）宽容原则。（4）互助原则。

2. 正确认识和处理竞争与合作的关系（一般分析题）

正确处理竞争与合作的关系。从形式上看，竞争与合作是对立的，而从本质上看，二者又是相互伴随、相互统一的。竞争离不开合作，竞争获得的胜利，通常总是某一群体内或多个群体之间通力合作的结果；合作也离不开竞争，没有竞争的合作就缺乏活力。竞争促进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合作又增强竞争的实力，正是这种竞争中的合作和合作中的竞争，推动着人类社会不断发展和进步。

三、促进个人与社会的和谐（一般多选题、分析题）

1. 正确认识个人需要与社会需要的统一关系。
2. 正确认识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的统一关系
3. 正确认识享受个人权利与承担社会责任的统一关系。

四、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一般多选题）

1. 正确认识人对自然的依存关系。
2. **科学把握人对自然的改造活动。**人对自然的改造也有两面性（双刃剑），即人类在推进工业化的过程中，一方面创造了丰富的物质财富，另一方面也存在掠夺自然资源的问题。
3. **自觉珍爱自然，保护生态。**生态文明建设事关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事关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是建设美丽中国的必然要求。

第四章 注重道德传承 加强道德实践

【导读】

本章是 2016 年大纲变动最较大的一章。最大的一处变动是增加了一节革命道德的内容。本章也是命题频次比较高的章节，在过去的 6 年中，连续 4 年都有命题，既有选择题，也有分析题。**本章是命制选择题的重点章节。中华传统美德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即对待传统文化的态度）和集体主义原则（个人与集体的关系）是重要的分析题考点。**

★第一节 道德及其历史发展

★一、道德的本质、功能与作用

(一) 道德的本质 (重点多选题)

道德是社会经济关系的反映,归根到底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

一方面,社会经济关系的性质决定着相应的道德体系的性质,它所体现的利益关系决定着道德的基本原则和主要规范。社会经济关系的变化必然引起道德的变化。在阶级社会中,社会经济关系主要表现为阶级关系,因此道德或多或少地会打上阶级的烙印。

另一方面,道德对社会经济关系的反映不是消极被动的,而是积极能动的。

(二) 道德的功能

1. 道德的主要功能:认识功能、规范功能和调节功能等。(重点多选题)

(1) 道德的认识功能是指道德反映社会关系特别是反映社会经济关系的功效与能力。

(2) 道德的规范功能是指在正确善恶观的指引下,规范社会成员在职业领域、社会公共领域、家庭领域的行为,并规范个人品德的养成。

(3) 道德的调节功能是指道德通过评价等方式,指导和纠正人们的行为和实践活动,协调社会关系和人际关系的功效与能力。道德评价是道德调节的主要形式,社会舆论、传统习惯和人们的内心信念是道德调节所赖以发挥作用的力量。(2011.13)(重点多选题、单选题)

(二) 道德的社会作用

道德功能的发挥和实现所产生的社会影响及实际效果,就是道德的社会作用。道德的社会作用主要表现在:(重点多选题)

1. 道德为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服务,是一种重要的精神力量;
2. 道德对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存在有着重大的影响;
3. 道德通过调整人们之间的关系维护社会秩序和稳定;
4. 道德是提高人的精神境界、促进人的自我完善、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的内在动力;
5. 在阶级社会中,道德是调节阶级矛盾和对立阶级之间开展阶级斗争的重要工具。

只有反映先进生产力发展要求和进步阶级利益的道德,才会对社会的发展和人的素质的提高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否则,就不利于甚至阻碍社会的发展和人的素质的提高。

★二、道德的历史发展 (重点多选题)

1. 道德形态

迄今为止,人类社会先后经历了五种基本社会形态,与此相适应,出现了道德发展的五种历史类型,即原始社会的道德、奴隶社会的道德、封建社会的道德、资本主义社会的道德、社会主义社会的道德。在社会主义社会,有一部分先进分子,还身体力行共产主义道德。每一个社会都有其经济基础相适应的占统治地位的道德;在同一社会形态中,不同的阶级或人群还会有不同的道德。在阶级社会中,占社会统治地位的道德是统治阶级的道德,而同时存在着的其他阶级的道德则总是处于从属地位。

2. 道德发展的规律

人类道德的发展是一个曲折上升的历史过程。道德发展的规律是人类道德发展的历史过程与社会生产方式的发展进程大体一致。虽然在一定时期可能有某种停滞或倒退现象,但道德发展的总趋势是向上的、前进的,是沿着曲折的道路向前发展的。

3. 人类道德进步的主要表现:

- (1) 道德在社会生活中所起的作用越来越重要,对于促进社会和谐与人的全面发展的作用越来越突出;
- (2) 道德调控的范围不断扩大,调控的手段或方式不断丰富,更加科学合理;
- (3) 道德的发展和进步成为衡量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尺度。

★第二节 弘扬中华传统美德

一、中华传统美德的当代价值（2016 大纲新增考点）（一般多选题）

中华传统美德中倡导的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精神和良好行为规范，是中国传统道德的精华。今天，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1.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
2. 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需要。
3. 大学生成长成才的需要。

★二、中华传统美德的基本精神（重点多选题，注意每个美德对应的名言警句，一一对应，可考单选题。）

1. **重视整体利益、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强调责任意识 and 奉献精神。**“公义胜私欲”、“夙夜在公”、“以公灭私，民其允怀”、“国而忘家，公而忘私”、“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都体现了强烈的为国家、为民族献身的精神。中国古代思想家强调在“义”和“利”发生矛盾时，应当“义以为上”、“先义后利”、“见利思义”、“见义勇为”，主张“义然后取”，反对“重利轻义”和“见利忘义”。

2. **推崇“仁爱”原则，追求人际和谐。**崇尚“仁爱”原则，主张“仁者爱人”，强调要“推己及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仁者自爱”，“兼相爱，交相利”，“和为贵”，“亲仁善邻，国之宝也”等思想。

3. **讲求谦敬礼让，强调克骄防矜。**“礼仪之邦”，“恭敬之心，礼之端也”，“凡人之所以为人者，礼义也。”，“不学礼，无以立。”，“礼，人之干也。无礼，无以立。”

4. **倡导言行一致，强调恪守诚信。**“养心莫善于诚”，“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民无信不立”，“与朋友交，言而有信”，“信近于义，言可复也”。

5. **追求精神境界，重视道德需要。**孟子说，人之所以异于禽兽的根本点就在于人能够“明于庶物，察于人伦”，即能本着“仁义”行事。

6. **强调道德修养，塑造理想人格。**“仁远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有能一日用其力于仁矣乎？我未见力不足者”，“吾日三省吾身”，“道虽迩，不行不至；事虽小，不为不成”，“察色修身”、“以身戴行”。

此外，中华传统美德还体现在宽厚待人、艰苦朴素、勤劳节俭、孝敬父母、尊老爱幼、尊师敬业、廉洁自律，以及刚健有为、舍生取义、见义勇为、奋发图强等方面。

★★三、中华传统美德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重点分析题预测 6】传统道德是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谈谈我们应当如何对待中华民族道德传统？应该如何评价虚无论和复古论思潮？

答案：（1）中国传统道德（文化）是一个矛盾体，具有鲜明的两重性。属于精华的部分，表现出积极、革新、进步的一面；属于糟粕的部分，则表现出消极、保守、落后的一面。要在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的基础上坚持古为今用、推陈出新，努力实现中华传统美德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一方面，**要加强对中华传统美德的挖掘和阐发。**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必须通过科学的分析和鉴别，把其中带有阶级和时代局限性的成分剔除出去，把其中具有当代价值的道德精神发掘出来，结合现代生活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努力推动中华传统美德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另一方，**要用中华传统美德滋养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要结合时代要求，按照是否有利于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是否有利于建设社会主义道德体系，是否有利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标准，坚持古为今用、推陈出新的原则，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提供丰厚的道德资源，赋予社会主义道德和共产主义道德以鲜明的民族特色。

（2）**历史虚无主义**是对传统道德不加分析地全盘否定，甚至主张“全盘西化”。**全盘复古论**则对传统道德中的局限性缺乏科学辨别，刻意拔高传统道德特别是儒家传统道德，主张完全以传统道德代替社会主义道德。这两种观点割断了道德的历史与发展的关系，否定道德的历史进步性。从中国历史发展的过程来看，无论是历史虚无主义还是全盘复古论，都对社会的发展特别是道德文化的进步造成了十分消极的影响。

我们要树立高度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维护民族文化基本元素，加强对优秀传统文化道德传承体系的建设，使中华传统美德成为新时代鼓舞人民前进的精神力量。

第三节 继承和发扬中国革命道德（2016 大纲新增考点）

★一、中国革命道德的主要内容（一般多选题）

1. 为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而奋斗。
2.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3. 始终把革命利益放在首位。
4. 树立社会新风，建立新型人际关系。
5. 修身自律，保持节操。

二、发扬光大中国革命道德（重要意义）（一般多选题）

1. 有利于加强和巩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
2. 有利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有利于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道德观，积极投身于社会主义建设事业。
4. 有利于培育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抵制腐朽思想的侵蚀。

★★第四节 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

一、着眼“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加强道德建设（2016 大纲新增考点）（一般多选题）

1.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需要切实加强道德建设。
2. 全面深化改革，需要有社会主义道德的价值引领。
3. 全面依法治国，需要法律和道德共同发挥作用。
4. 全面从严治党，需要加强党员干部的思想道德建设。

★★二、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核心与原则

社会主义道德建设要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重点单选题）

1.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核心（2012. 14）（一般选择题）

- (1)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人际关系的客观要求。
- (2)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要求。
- (3) 为人民服务体现着社会主义道德的先进性要求和广泛性要求的统一。

(4) 为人民服务作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核心，是社会主义道德区别和优越于其他社会形态道德的显著标志。

2. 集体主义是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原则

【重点分析题预测 7】如何正确理解社会主义的集体主义原则？（如何正确处理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关系？）怎样理解爱国主义的时代价值？

答案：（1）首先，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强调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辩证统一。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体现着个人根本的、长远的利益，是所有社会成员共同利益的统一。同时，每个人的正当利益，又都是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国家社会的兴衰与个人利益得失息息相关。

其次，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强调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高于个人利益。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强调，在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发生矛盾冲突，尤其是发生激烈冲突的时候，必须坚持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高于个人利益的原则，即个人应当以大局为重，使个人利益服从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在必要时作出牺牲。社会主义集体主义之所以强调个人利益要服从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归根到底，既是为了维护国家、社会的共同利益，最终也是为了维护个人的根本利益和长远利益。

最后，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强调重视和保障个人的正当利益。那种把集体主义看作是对“个人的压制”、是对“个性的束缚”的思想，是与集体主义的本意相违背的。只有个人的价值、尊严得到实现，个人的正当利益得到保证，集体才能有更强大的生命力和凝聚力。

(2) 爱国主义的时代价值，体现在三个方面，首先，爱国主义是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纽带。其次，爱国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动力。最后，爱国主义是实现人生价值的力量源泉。

三、积极投身崇德向善的道德实践（2016大纲新增考点）（一般多选）

1. 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
2. 参加志愿服务和学雷锋活动。
3. 培养诚实守信的良好品质。
4. 养成勤俭节约的良好习惯。
5. 自觉学习道德模范。

第五章 遵守道德规范 锤炼高尚品格

【导读】

本章由 2015 年旧大纲的第七章变化而来，只是删减了其中的法律部分。本章内容在以往的考试中，也多有命题，以命制选择题为主。尤其结合名言警句，考查道德修养。社会公德、网络道德和道德修养部分，可以结合社会热点考分析题。三德的内容（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是选择题重要考点。

★第一节 社会公德

一、公共生活与公共秩序（2010.37）（一般多选）

1. 当代公共生活的特征：（1）范围的广泛性。（2）内容的开放性。（3）对象的复杂性。（4）方式的多样性。
2. 在当代社会，维护公共秩序对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重要意义更加突出。（一般多选题、分析题）
 - （1）有序的公共生活是社会生产活动的重要基础。
 - （2）有序的公共生活是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条件。
 - （3）有序的公共生活是提高社会成员生活质量的基本保障。
 - （4）有序的公共生活是社会文明的重要标志。

★二、公共生活中的道德规范

【重点分析题预测 8】游客在旅游点插队、乱丢垃圾、乱涂乱画等现象都违反了那些公德规范的要求？公民应该如何加强个人道德修养？

答案：（1）材料中列举的现象主要违反了以下公德规范的要求：

其一，文明礼貌。文明礼貌是调整和规范人际关系的行为准则，它反映着一个人的道德修养，体现着一个民族的整体素质。

其二，爱护公物。对社会共同劳动成果的珍惜和爱护，既显示出个人的道德修养水平，也是每个公民应该承担的社会责任和义务。

其三，保护环境。建设生态文明关系人民福祉，关系人民未来。

其四，遵纪守法。遵纪守法是社会公德最基本的要求，是维护公共生活秩序的重要条件。在社会生活中，每个社会成员既要遵守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也要遵守特定公共场所的有关规定。应当全面了解公共生活领域中的各项法律法规，牢固树立法治观念，自觉遵纪守法。

（2）加强个人道德修养，要做到以下三点：

首先，要提高个人道德修养的自觉性。应有进行道德修养的强烈动机，这样才能满腔热情自觉自愿地

去学习、思考和体验，从而提升道德修养的境界；应积极主动地进行自我教育、自我约束、自我激励，坚忍不拔、脚踏实地、持之以恒地进行道德修养；应正确地认识和评价自己，发扬优点，克服不足。

其次，要采取的道德修养方法。通过学思并重、省察克治、慎独自律、积善成德等方法逐步提高道德修养。（2012. 11；2013. 31）

最后，要积极参加社会实践。主动进行社会调查，了解社会，认识社会，正确地看待社会；积极参与各种公益活动、生产劳动、发明创造等社会实践，不断陶冶道德情操，提升道德境界，为将来适应社会的需要创造条件。

★三、网络生活中的道德要求（2016 大纲新增考点）（一般多选题、分析题）

应当坚持文明上网，养成健康的上网习惯，成为净化网络空间的积极力量。

1. 正确使用网络工具。
2. 健康进行网络交往。
3. 自觉避免沉迷网络。

4. 养成网络自律精神。网络的虚拟性以及行为主体的隐匿性，不利于发挥社会舆论的监督作用，使道德规范所具有的外在约束力明显降低。在这种情况下，个体的道德自律成为维护网络道德规范的基本保障。大学生应当在网络生活中培养自律精神，做到自律而“不逾矩”，促进网络生活的健康与和谐。大学生应当自觉学习和遵守有关互联网的法律规定，坚守**法律法规底线、社会主义制度底线、国家利益底线、公民合法权益底线、社会公共秩序底线、道德风尚底线和信息真实性底线**，这也是遵守网络道德的要求。

★★第二节 职业道德

★一、职业生活中的道德规范（一般多选题、分析题）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主要包括**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等内容。

1. 爱岗敬业。
2. 诚实守信。
3. 办事公道。
4. 服务群众。

5. 奉献社会。这是社会主义职业道德中最高层次的要求，体现了社会主义职业道德的最高目标指向。

★★二、大学生的择业与创业（2014. 37）（参见【重点分析题预测 4】）

三、自觉遵守职业道德（2016 大纲新增考点）（一般多选题）

1. 学习职业道德规范。
2. 提高职业道德意识。
3. 提高践行职业道德的能力。

第三节 家庭美德

一、恋爱、婚姻家庭中的道德规范

1. 恋爱中的道德规范（一般多选）

- （1）尊重人格平等。
- （2）自觉承担责任。
- （3）文明相亲相爱。

2. 婚姻家庭生活中的道德规范

婚姻家庭具有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婚姻家庭的自然属性，是婚姻家庭赖以形成的自然因素，体现了某些自然规律对婚姻家庭所起的制约和影响作用，如自然选择规律排斥近亲结婚。婚姻家庭的**社会属性**，是婚姻家庭的**本质属性**。（一般单选）

家庭美德以**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为主要内容。(重点多选)
其中,男女平等是我国的**基本国策**,是我国重要的法律原则和道德规范。(重点单选)

二、弘扬家庭美德(2016大纲新增考点)

1. 认识家庭美德的重要性。
2. 营造良好家风。

3. **遵守婚姻家庭法律规范**。遵守婚姻家庭生活中的法律规范是自觉遵守家庭美德的集中体现。遵守婚姻家庭法律规范,要在家庭生活中遵守:**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保护妇女、老人和儿童的合法权益,夫妻互相忠实、互相尊重,家庭成员间敬老爱幼、互相帮助**等基本原则。(婚姻法的基本原则)(一般多选题)

★第四节 个人品德

一、个人品德及其作用

1. 个人品德的概念与内容(一般多选题)

个人品德是通过社会道德教育和个人自觉的道德修养所形成的稳定的心理状态和行为习惯。它是个体对某种道德要求认同和践履的结果,集中体现了道德认知、道德情感、道德意志和道德行为的内在统一。**忠诚、无私、仁爱、勤奋、勇敢、诚信、知耻、节制**等一般被看成是个人应当具备的美德。

2. 个人品德的特点(2015.30)

- (1) 实践性;(2) 综合性;(3) 稳定性。

3. 个人品德的作用(一般多选题)

- (1) 个人品德对道德和法律作用的发挥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2) 个人品德是个人实现自我完善的内在根据。
(3) 个人品德是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重要的主体精神力量。个人品德是决定人的综合素质的核心要素。

★二、加强个人道德修养(【重点分析题预测8】)

★三、追求崇高道德境界(2016大纲新增考点)(一般分析题)

1. 自觉远离低级趣味,抵制歪风邪气。
2. 脚踏实地,敢于担当。
3. 持之以恒,善始善终。

第六章 学习宪法法律 建设法治体系

【导读】

本章由2015年旧大纲第五章变化而来。法学基本知识、宪法和部门法的主体内容没有多大变化,变动最大的是增加了全新一节:建设法治体系,此外宪法中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也移植到新大纲的第八章中去了。本章是命制选择题的重点章节,几乎在历年都有命题。法律的本质、法律的作用、宪法与部门法中的原则,是命制选择题的重要考点。

★★第一节 法律的概念及发展

一、法律的一般含义

1. 广义的法律:是指法律的整体,主要包括宪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法律,国务院制定的行政法规,中央军事委员会制定的军事法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地方性法规,民族自治

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以及国务院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规章等。（一般多选题）

2. 狭义的法律：仅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法律。在社会生活中，人们所讲的法律通常是指广义的法律。（一般单选题）

3. 法律的概念：法律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依靠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反映由特定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的统治阶级意志，规定权利和义务，以确认、保护和发展有利于统治阶级的社会关系和社会秩序为目的的行为规范体系。（重点多选题）

★★二、法律的本质与特征

1. 法律的本质（重点多选题）

（1）法律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法律体现的是统治阶级的整体意志，不是统治阶级内部个别人的意志。统治阶级也必须遵守法律。

（2）法律体现的是上升为国家意志的统治阶级意志，它不是统治阶级意志的全部，统治阶级的意志还通过政策、道德等形式来体现。

（3）法律是由特定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决定的。其中，**生产方式是决定法律的本质、内容和发展方向的根本因素**。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有什么性质和内容的法律。（重点单选题）

2. 法律的特征（重点多选题）

（1）法律是调整社会关系的行为规范。

（2）法律是由国家创制并保证实施的行为规范。

（3）法律是规定权利和义务的行为规范。

三、法律的演进与发展（一般多选题）

除原始社会没有法律外，法律发展史上也相应地先后产生过奴隶制法律、封建制法律、资本主义法律和社会主义法律。（一般多选题）

1. **奴隶制法律**。其主要特征有：①具有明显的原始习惯残留痕迹；②否认奴隶的法律人格；③刑罚方式极其残酷；④确认自由民之间的等级划分。（一般多选题）

2. **封建制法律**。封建制法律的基本特征有：①确立农民阶级对封建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②实行封建等级制度；③维护专制皇权；④刑罚严酷、野蛮。（一般多选题）

3. **资本主义法律**。资本主义法律规定的自由、民主、平等等价值原则是形式上的，归根结底是维护资产阶级根本利益，所以属于剥削阶级类型的法律。资本主义法律的基本特征主要体现为四个原则：①与资本主义私有制相适应的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原则；②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契约自由原则；③与资本主义民主政治相适应的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④与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相适应的人权保障原则。（一般多选题）

4. **社会主义法律**。社会主义法律是人类历史上唯一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新型法律，以消灭阶级剥削、消除两极分化、实现共同富裕为历史使命和价值追求。社会主义法律是以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为经济基础而建立起来的上层建筑，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本质要求的反映和表现，为实现普遍意义的平等、自由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开辟了广阔的空间，实现了对历史上各种类型法律制度的超越。社会主义法律是新型的法律制度，有着与以往剥削阶级类型法律制度不同的经济基础与阶级本质。（一般多选题）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

一、社会主义法律的特征

1.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本质特征（一般多选题）

（1）从体现的意志看，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是党的主张和人民共同意志的体现，是阶级性与人民性的统一。（在我国，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

（2）从实质内容看，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是社会历史发展规律、自然规律的反映，是科学性和先进性的统一。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科学性和先进性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 ①坚持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
- ②善于借鉴我国传统法律和外国法律的成功经验；
- ③立法体制、立法程序和立法技术能适应时代发展而不断改革与创新，确保立法的质量和水平。

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特征（一般多选题）

- (1) 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
- (2) 体现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时代要求**。
- (3) 体现了结构内在统一而又多层次的**国情要求**。
- (4) 体现了继承中国法制文化优秀传统和借鉴人类法制文明成果的**文化要求**。
- (5) 体现了动态、开放、与时俱进的**发展要求**。

★★二、社会主义法律的作用（2011. 12, 2014. 30）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反映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特点，其最重要的作用表现为确立和维护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经济制度、社会秩序以及推动社会改革与进步。此外，社会主义法律和其他法律一样，还有**指引、预测、评价、教育、强制**等重要作用。（重点多选题）

1. 指引作用。法律的指引作用是引导人们选择合法的行为、约束非法的行为，主要是通过授权性规范、禁止性规范和义务性规范实现的。授权性规范指引人们可以做什么或者有权做什么；禁止性规范指引人们不得做什么；义务性规范指引人们应当或者必须做什么。（重点单选题）

2. 预测作用。法律通过对某种行为作出肯定或否定的判断，使人们能够预见自己行为的性质和后果，从而自觉地实施合法的行为，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行为。（一般单选题）

3. 评价作用。法律的评价作用能够向社会昭示法律崇尚什么、贬斥什么，鼓励什么、禁止什么，从而影响法律主体的行为。（一般单选题）

4. 教育作用。法律的教育作用主要有三种实现方式：①通过法治宣传教育，引导人们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树立对社会主义法律的信仰；②通过制裁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使违法犯罪者和一般社会成员受到警示；③通过表彰法治建设先进人物，弘扬法治精神，营造法治环境。（一般单选题）

5. 强制作用。法律是以国家强制力为后盾实施的。法律的强制作用主要表现为公民等法律主体必须实施某种行为或者不实施某种行为，以及公民等法律主体实施违法行为后应当受到的惩罚。（一般单选题）

三、社会主义法律的运行

法律的运行是一个从创制、实施到实现的过程。这个过程主要包括法律制定（立法）、法律执行（执法）、法律适用（司法）、法律遵守（守法）等环节。法律制定是国家对权利和义务，即社会利益和负担进行的权威性分配；法律的遵守、执行、适用则是把法定的权利和义务转化为现实的权利和义务，把文本上的法律转化为现实中的法律。（一般多选题）

1. 法律制定。法律制定就是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制定规范性法律文件的活动，是法律运行的起始性和关键性环节。（一般单选题）

2. 法律执行。在广义上，法律执行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公职人员，在国家和公共事务管理中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贯彻和实施法律的活动。在狭义上，法律执行则是指国家行政机关执行法律的活动，也被称为行政执法。（一般单选题）

(1) 行政执法是法律实施和实现的重要环节，必须坚持合法性、合理性、信赖保护、效率等基本原则。（重点多选题）

(2) 行政执法的主体大体分为两类：一类是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包括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另一类是各级政府中享有执法权的下属行政机构。此外，法律授权的社会组织、行政机关依法委托的社会组织可以在一定范围内执行法律。（一般多选题）

3. 法律适用。法律适用是指国家司法机关及其公职人员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适用法律处理案件的专门活动。在我国，**司法机关是指国家检察机关和审判机关**。人民检察院代表国家行使法律监督权，人民法院代表国家行使审判权。（重点单选题、多选题）

- (1) 司法的基本要求是正确、合法、合理、及时。

(2) 司法原则主要有：司法公正；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重点多选题）

4. **法律遵守**。在法律运行过程中，**守法**是法律实施和实现的基本途径。（一般单选题）

★★第三节 我国的宪法与法律部门

★★ 一、我国宪法确立的基本原则与制度

1. 我国宪法的基本原则（重点多选题）

(1) 党的领导原则。

(2) 人民主权原则。

(3) 人权保障原则。

(4) 法治原则。依法治国的基本格局是“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2010. 14）

(5) 民主集中制原则。

2. 我国宪法确立的国体和根本政治制度

国体即国家性质，是国家的阶级本质，是指社会各阶级在国家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人民民主专政是我国的国体**。（重点单选题）

为了保证人民当家作主，我国宪法规定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项根本政治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最鲜明的特点，是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是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重要制度载体，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政权组织形式，又称政体。（重点单选题）

3. 我国宪法确立的基本政治制度（一般多选题）

我国宪法确立的基本政治制度，主要有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4. 我国宪法确立的基本经济制度（一般选择题）

社会主义公有制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基础。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是我国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两种基本形式。全民所有制经济即国有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力量，控制着国家的经济命脉，决定着国民经济的社会主义性质。

★二、我国的实体法律部门

国家根据现行法律规范所调整的社会关系及其调整方法不同，将其分为不同的**法律部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是以宪法为统帅，以法律为主干，以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为重要组成部分，由多个法律部门组成的有机统一整体。其中，实体法律部门包括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刑法。（再加上程序法，就构成了法律体系的7个法律部门。）（重点选择题）

1. 宪法相关法

2. 民法商法（2012. 12；2012. 37；2013. 11）

(1) 民法是调整平等主体的公民之间、法人之间、公民和法人之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的法律规范，遵循民事主体**地位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等基本原则**。（概念是重点单选题；原则是重点多选题）

(2) 商法遵循民法的基本原则，同时秉承保障商事**交易自由、等价有偿、便捷安全等原则**。（重点多选题）

3. 行政法

行政法是关于行政权的授予、行政权的行使以及对行政权监督的法律规范，遵循**职权法定、程序法定、公正公开、有效监督等原则**。我国制定了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许可法等法律制度。（重点多选题）

4. 经济法

5. 社会法

社会法是调整劳动关系、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和特殊群体权益保障等方面的法律规范，遵循公平和谐与国家适度干预原则，通过国家和社会积极履行责任，对劳动者、失业者、丧失劳动能力的人以及其他需要扶助的特殊人群的权益提供必要的保障，维护社会公平，促进社会和谐。（一般选择题）

6. 刑法

(1) 刑法是规定犯罪与刑罚的法律规范。

(2) 我国刑法规定了罪刑法定、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罪刑相适应等基本原则。（2011. 30）（重点多选题）

(3) 刑罚的种类和制度：包括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五种主刑以及罚金、剥夺政治权利、没收财产三种附加刑，对于犯罪的外国人可以适用驱逐出境；规定了自首、立功、缓刑、减刑、假释、社区矫正等刑罚制度；（重点多选题）

三、我国的程序法律部门（一般多选题）

我国的程序法律部门包括诉讼法与非诉讼程序法。

（一）诉讼法

1. 刑事诉讼法； 2. 民事诉讼法； 3. 行政诉讼法

（二）非诉讼程序法

1. 仲裁法； 2. 人民调解法（2013. 14）

★第四节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2016 大纲新增考点）

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意义（一般多选题）

1. 凝聚思想共识的法治航标。
2. 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举措。
3. 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工程。

★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内容（重点多选题）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形成：

1. 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
2. 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
3. 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
4. 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
5. 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实现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全面依法治国的基本格局（重点多选题）

党的十八大提出了“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十六字方针。

1. 科学立法。“立善法于天下，则天下治；立善法于一国，则一国治。”
2. 严格执法。“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
3. 公正司法。“治国要道，在于公平正直。”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是司法活动最高的价值追求。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
4. 全民守法。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

第七章 树立法治观念 尊重法律权威

【导读】

本章由 2015 年旧大纲第六章变化而来。是变化较大的一章，用社会主义法治观念的全新内容，替代了旧大纲中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内容。法治思维和法律权威部分变化不大。本章内容介于政治与法律之间，比较抽象和宏观，适合政治考试的口味，在以往的考试中，既命制过选择题，也命制过分析题（依法治国）。但是本章仍然以命制选择题为主。坚持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加强宪法实施可以命制分析题。法治思维的特征是重要的选择题考点。

★★第一节 树立社会主义法治观念（2016 大纲新增考点，取代法治理念）

一、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包括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三个方面的核心要义。（重点多选题）

1.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重点单选题）

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根本制度基础，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制度保障**。（一般单选题）

3.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理论指导，是全面依法治国的**行动指南**。（重点单选题）

二、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与依法治国相统一（2015. 37）（重点选择题、分析题）

1. 党的领导是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

2. 人民当家作主是党的领导和依法治国的**本质要求**。

3. 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当家作主的**治国方略**。

★★三、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重点多选题、分析题，参见【重点分析题预测 1】）

只有让法治和德治共同发挥作用，才能使法律与道德相辅相成，法治与德治相得益彰，做到法安天下，德润人心。

1. **正确认识法治和德治的地位**。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依法治国是基本方略；德治是治国理政的重要方式。

2. **正确认识法治和德治的作用**。法治和德治的表现形式和后果都不相同。法治发挥作用要以国家强制力为后盾，并对违反法律的行为追究法律责任；德治发挥作用主要通过人们的内心信念、传统习俗、社会舆论等进行道德教化，并对违反道德的行为进行道德谴责。

3. **正确认识法治和德治的实现途径**。法治和德治的实现方式和实施载体不同。法治主要体现的是规则之治。德治主要依靠培育和弘扬道德等途径来推进和实施，道德是内心的法律，以价值、精神和理念等形式表现出来。

四、加强宪法实施，落实依宪治国

1. **深刻认识宪法实施和依宪治国的重大意义**。

2. **全面实施宪法的基本要求**。（一般多选题、分析题）

（1）**在全社会树立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充分利用每年 12 月 4 日这一法律规定的国家宪法日，普及宪法知识。

（2）**加强宪法实施**。引导公民把宪法作为必须践行的准则，真正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和坚定捍卫者。

（3）坚持党的**依宪执政**，党的各级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尊重宪法、学习宪法、执行宪法和维护宪法，并带头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做宪法实施的表率。

3. **准确把握宪法实施的正确方向**（重点多选题）。

我国**依宪治国、依宪执政与西方宪政的本质区别**，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制度基础不同**。西方宪政建立在资本主义宪法的基础上，是资产阶级统治的工具，而我们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人民的根本利益。

(2) **领导力量不同**。西方宪政表面看，是不同政党轮流执政，其实都是资本和资产阶级利益的代言人，而我们是旗帜鲜明地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3) **权力主体不同**。西方宪政民主下的选举，起决定作用的是资本、利益集团或少数精英群体力量，而我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4) **权力行使方式不同**。西方宪政实行三权分立，通过分权制衡来维护资本和资产阶级利益，而我们的人民代表大会是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都由它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

★★第二节 培养社会主义法治思维

一、法治思维的含义与特征（一般选择题）

1. 法治思维是指以法治价值和法治精神为导向，运用法律原则、法律规则、法律方法思考和处理问题的思维模式。法治思维包含以下几层含义：

- (1) 法治思维是一种**正当性思维**；
- (2) 法治思维是一种**规范性思维**；
- (3) 法治思维是一种可靠的**逻辑思维**；
- (4) 法治思维是一种符合规律、尊重事实的**科学思维**。

法治思维是一种融法律的**价值属性**和**工具理性**于一体的**特殊的高级法律意识**。

2. 法治思维与人治思维的区别集中体现在四个方面：（重点多选题）

(1) **在依据上**，法治思维认为国家的法律是治国理政的基本依据，处理法律问题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而人治思维的本质是人高于法或**权大于法**，它主张凭借个人尤其是掌权者、领导人的个人魅力、德性和才智来治国平天下。

(2) **在方式上**，法治思维以一般性、普遍性的平等对待方式调节社会关系，解决矛盾纠纷，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具有**稳定性和一贯性**；而人治思维漠视规则的普遍适用性，按照个人意志和感情进行治理，治人者以言代法、言出法随、朝令夕改，具有极大的**任意性和非理性**。

(3) **在价值上**，法治思维强调集中社会大众的意志来进行决策和判断，是一种**“多数人之治”**的思维，避免陷入无政府主义或以民主之名搞乱社会；而人治思维是个人说了算的**专断思维**，主要表现为少数个人的**集权专断**。

(4) **在标准上**，法治思维与人治思维的分水岭不在于有没有法律或者法律的多寡与好坏，而在于**最高的权威究竟是法律还是个人**。法治思维以法律为最高权威，人治思维则奉领导者个人的意志为最高权威。

★★二、法治思维的基本内容（重点多选题）

一般来讲，法治思维包括**法律至上、权力制约、公平正义、人权保障、正当程序**等内容。

1. **法律至上**。法律至上是指在国家或社会的所有规范中，法律是**地位最高、效力最广、强制力最大**的规范。法律至上具体表现为法律的**普遍适用性、优先适用性和不可违抗性**。

2. **权力制约**。权力制约是指国家机关的权力必须受到法律的规制和约束，也就是要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权力制约分为**权力由法定、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违法受追究**四项要求。（2015. 31）

3. **公平正义**。一般来讲，公平正义主要包括**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和救济公平**。

(1) 权利公平包括三重含义：①**权利主体平等**；②**享有的权利特别是基本权利平等**；③**权利保护和权利救济平等**。

(2) 机会公平包括：①**国家和社会要积极为社会成员的发展创造条件，并努力创造平等的起点**；②**社会成员的发展进步权要受到同等尊重，不断拓展社会成员的发展领域**；③**不仅要关注当代人的平等机会，还要考虑后代人的机会平等**。

(3) 规则公平包括：①**法律规则面前人人平等**；②**法律内容面前人人平等**；③**法律保护面前人人平等**。

(4) 救济公平包括：①**司法救济公平**；②**行政救济公平**；③**社会救济公平**。

4. 人权保障。人权的法律保障包括宪法保障、立法保障、行政保护和司法保障。宪法保障是人权保障的**前提和基础**。立法保障是人权保障的**重要条件**。行政保护是人权保障的**关键环节**。司法保障是人权保障的**最后防线**。（逆向思维考查单选题）

5. 正当程序。程序的正当，表现在程序的合法性、中立性、参与性、公开性、时限性等方面。

三、培养法治思维的途径（一般多选题）

大学生可以通过各种机会和途径：学习法律知识、掌握法律方法、参与法律实践、养成依法办事习惯等，在学习和生活中逐渐提高法治思维能力，养成科学的法治思维方式。

★第三节 尊重社会主义法律权威

★一、尊重法律权威的重要意义（2011. 11；31）（重点多选题）

1. 法律权威的来源

法律有无权威，取决于四个基本要素：

（1）**法律在国家和社会治理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占主导地位 and 起决定作用的法律有权威，否则无权威；

（2）**法律本身的科学程度**，反映客观规律和人类理性的法律有权威，否则无权威；

（3）**法律在实践中的实施程度**，在实践中得到严格实施和一体遵循的法律有权威，否则无权威；

（4）**法律被社会成员尊崇或信仰的程度**，反映人民共同意愿且为人民真诚信仰的法律有权威，否则无权威。

2. 尊重法律权威的重要意义

全体社会成员都尊重社会主义法律权威，不仅是保证法律发挥作用的基本前提和要求，也是保障个人平安幸福的底线和红线。尊重和维护法律权威，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意义重大。

二、尊重法律权威的基本要求（一般多选题）

1. 信仰法律。2. 遵守法律。3. 服从法律。4. 维护法律。

第八章 行使法律权利 履行法律义务（2016 大纲新增考点）

【导读】

本章是 2016 年新大纲新增的一章。是将 2015 年旧大纲第五章中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扩充之后形成的章节。主要增加了关于法律权利好法律义务的理论，以及权利的分类。**本章命题以选择题为主**，2010 年曾考查过宪法中规定公民基本权利。本章各种权利的分类（多选题）、权利归属（单选题）以及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是选择题重要考点，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以及尊重他人权利部分，可以命制分析题。

★第一节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

★一、法律权利

1. 法律权利及其特征（一般多选题）

法律权利就是权利主体依法要求义务主体作出某种行为或者不作出某种行为的资格。法律权利具有以下四个方面的特征。

（1）法律权利的内容、种类和实现程度受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制约。（**物质决定性**）

（2）法律权利的内容、分配和实现方式因社会制度和国家法律的不同而存在差异。（**具体性**）

（3）法律权利不仅由法律规定或认可，而且受法律维护或保障，具有**不可侵犯性**。

(4) 法律权利必须依法行使，不能不择手段地行使法律权利。(禁止权利滥用)

2. 法律权利的分类(重点选择题, 正向思维考多选题、逆向思维考单项题。)

(1) **基本权利和普通权利。**基本权利是指宪法以及宪法性法律规定的权利, 如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宗教信仰自由、人身自由、受教育权等; 普通权利是指宪法以及宪法性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所规定的权利, 如民法规定的物权、债权, 婚姻法规定的婚姻自由权等。

(2) **政治权利、人身权利、财产权利、社会经济权利、文化权利。**

①政治权利包括选举权与被选举权等。

②人身权利包括人身自由权、生命权和人格尊严权等。

③财产权利包括财产所有权、继承权等。

④社会经济权利包括劳动权、休息权等。

⑤文化权利包括从事教育、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和其他文化活动的权利。

(3) **一般主体享有的权利和特定主体享有的权利。**一般主体享有的权利是指全体公民普遍享有的权利; 特定主体享有的权利是指妇女、儿童、老人、残疾人等特定人群专门享有的权利。

(4) **实体性和程序性权利。**实体性权利是指实体法所确认的权利, 如经济法中的经营权, 商事法中的股权等; 程序性权利是指程序法所确认的权利, 如诉讼法规定的起诉权、上诉权和辩护权、代理权等。

3. 法律权利与人权

(1) **法律权利与人权的关系:**人权是法律权利的内容和来源, 法律权利是对人权的确认和保障。法律权利只有符合人权保障的精神和要求, 才具有正当性和合理性; 人权只有上升为法律权利, 才能得到有效的尊重和保障。

(2) **人权的特征:**

①**人权是个人人权和集体人权的统一,**前者是指个人依法享有的生命、人身和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各方面的自由平等权利, 后者是指一个共同体(如国家)的全体成员共同享有的权利, 如种族平等权、民族自决权、发展权、环境权、和平权等。

②**人权是普遍性和特殊性的统一。**有的人权是国际社会公认的权利, 如生命权、自由权等; 有的人权则是具体国家或地区才承认的权利, 如同性恋自由结婚的权利、绝症病人要求安乐死的权利等。

二、法律义务(一般多选题)

1. 法律义务是指法律规定的、以作为或者不作为的方式履行的对他人的责任。

2. 法律义务的履行表现为两种形式: 一种是作为, 另一种是不作为。

3. 法律义务具有法定的强制性, 违反法律义务必须承担法律责任。违反法律义务导致的法律责任包括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等。

4. 法律义务具有以下四个特点: ①**法律义务是历史的。**②**法律义务源于现实需要。**③**法律义务必须依法设定。**④**法律义务可能发生变化。**

★三、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重点多选题、分析题)

【重点分析题预测 9】如何正确理解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 为什么在行使权利的时候, 必须尊重他人的权利?

答: 1.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 就像一枚硬币的两面, 密不可分, 相互依存, 互利共赢。没有权利, 义务的设定就失去了目的和根据; 没有义务, 权利的实现也就成为空话。正确理解二者之间的关系, 对于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1) 在社会生活中, 每个人既是享受各种法律权利的主体, 又是承担各种法律义务的主体。①法律权利和法律义务是相互依存的关系; ②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是目的与手段的关系; ③法律权利和法律义务还具有二重性的关系。

(2)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平等, 是现代法治的基本原则, 是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方面。

①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平等表现为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被确立为基本原则, 这里的平等讲的就是权利和义务平等。②在法律权利和法律义务的具体设定上要平等。③权利与义务的实现要体现平等。

(3) 在国家规定的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相一致的情况下，在实行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人人平等的制度中，一个人无论是行使权利还是履行义务，都是对自己有利的。

2. 只有尊重他人权利，每个权利人才能真正获得并最终实现自我权利。

(1) 尊重他人权利是公民权利意识的重要内容。

(2) 尊重他人权利既是一项法律义务，也是一项道德义务。

(3) 不尊重他人权利，就会丧失自己的权利。

总之，权利意识不仅包括对自我权利的认识，也包括对他人权利的认同和尊重。自我权利的主张以尊重他人权利为前提，而对他人权利的尊重则能更好地实现自己的权利主张。

★★第二节 我国宪法法律规定的权利与义务

(本节是重点选择题考点，正向思维考多选题，逆向思维考单选题)

★一、政治权利

政治权利是公民参与国家政治活动的权利和自由的统称。它的行使主要表现为公民参与国家、社会组织与管理的活动。政治权利包括选举权权利、政治表达的自由、民主管理权、监督权等。

1. 选举权利 (2010. 31)

(1) 选举权与被选举权。(2) 罢免权。

2. 表达权利：典型的表达方式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和示威等。

3. 民主管理权利：依法推进基层民主和行业自律，实行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

4. 监督权利：批评、建议、申诉、检举、控告是宪法法律赋予公民对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一种监督权。

★二、人身权利

人身权利是指公民的人身不受非法侵犯的权利，包括生命健康权、人身自由权、人格尊严权、住宅安全权、通信自由权等具体权利。

1. 生命健康权利：

(1) 生命权；(2) 健康权。

2. 人身自由权利

首先是指人的身体不受拘束，因而被视为“最小限度的自由”；其次是指人的行动自由；最后是指人身自由不受非法限制和剥夺。

3. 人格尊严权利

人格尊严的基本内容包括：①姓名权。②肖像权。③名誉权。④荣誉权。⑤隐私权。

4. 住宅安全权利

住宅安全权包括以下内容：任何公民的住宅不得非法侵入，任何公民的住宅不得随意搜查，任何公民的住宅不得随意查封。这里的“住宅”既包括固定居住的住宅，同时也包括临时性的住所。

5. 通信自由权利

通信自由包括通信秘密。

★三、财产权利

财产权是指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通过劳动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财产和占有、使用、收益、处分财产的权利。

1. 私有财产权利

包括物权、债权、知识产权等。公民在其财产权受到侵犯时，有权要求侵权行为人停止侵害、返还财产、排除妨害、恢复原状、赔偿损失，或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继承权利

在我国，继承人有的是法律明确规定的（法定继承），有的是被继承人通过订立合法有效的遗嘱或遗

赠指定的，有的是通过被继承人与他人签订的遗赠扶养协议指定的。

(1) 法律所规定的第一顺序继承人为配偶、子女、父母；

(2) 第二顺序继承人为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

(3) 继承权丧失的法定条件如下：①故意杀害被继承人的；②为争夺遗产而杀害其他继承人的；③遗弃被继承人或者虐待被继承人情节严重的；④伪造、篡改或者销毁遗嘱，情节严重的。

(4) 根据权利义务相一致原则，对被继承人尽了主要扶养义务的继承人，分配遗产时，可以多分；有扶养能力和扶养条件的继承人，不尽扶养义务的，分配遗产时，应当不分或者少分；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可以分给他们适当的遗产。

★四、社会经济权利

社会经济权利具体包括生存权以及与这项权利密切相关的**劳动权、休息权、社会保障权、物质帮助权**等。

1. **劳动权利**：“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和义务。”在我国，**最低就业年龄为 16 周岁**，国家禁止使用童工。

2. **休息权利**：自 1995 年 5 月 1 日起，国务院进一步将职工工作时间缩短为**每日工作 8 小时，每周工作 40 小时**。休假制度主要包括三项内容：**公休日制度、法定节假日制度、带薪年休假制度**。

3. **社会保障权利**：社会保障权利指公民享有国家提供维持有尊严的生活的权利。

4. 物质帮助权利

(1) **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

(2) **社会救助**。

(3) **社会福利和优抚安置**。

五、宗教信仰及文化权利

1. 宗教信仰权利

2. **文化教育权利**：“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节 依法行使权利与履行义务

一、依法行使权利（一般多选题）

在现代法治社会，人们行使任何权利、做任何事情都不能超越法律界限。

1. 权利行使的目的（合目的）

2. 权利行使的限度。（有限度）

3. 权利行使的方式。（有效方式）

4. 权利行使的程序。（正当程序）

★二、依法救济权利（重点多选题或单选题）

有权利就有救济，或者说没有救济就没有权利。我国公民的权利救济方式主要包括以下五种。

1. **司法救济**。公民可以通过行使诉权，依据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实现权利救济。

2. **行政救济**。公民可以通过行使听证、复议等权利，要求国家行政机关以行政裁决的形式实现对权利的救济。

3. **政治救济**。政治救济主要是公民依法以游行、示威、结社、请愿等方式要求或实现合法权益的权利救济模式。

4. **社会救济**。社会救济主要是公民通过人民调解、行业调解、民商事仲裁、劳动人事仲裁等渠道对受到损害的权利施以救济。

5. **自力救济**。自力救济是指权利人依靠自己的力量实施的救济行为。如我国刑法中规定的正当防卫与紧急避险，民事法律规定侵权人和被侵权人就侵权行为达成的赔偿或和解协议等。

★三、尊重他人权利（2013. 37）（参见【重点分析题预测 9】）

★四、依法履行义务（重点多选题）

1. 我国宪法特别规定了公民的基本义务。

(1) 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民族团结的义务。

(2) 遵守宪法和法律的义务。①保守国家秘密。②爱护公共财产。③遵守劳动纪律。④遵守公共秩序。⑤尊重社会公德。

(3) 维护祖国安全、荣誉和利益。

(4) 依法服兵役的义务。我国实行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

(5) 依法纳税的义务。

(6) 其它义务。公民还有劳动的义务和受教育的义务，夫妻双方有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父母有抚养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务，成年子女有赡养扶助父母的义务等。

2. 法律责任。法律责任包括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

(1) 民事责任是指由于违反民事法律规定、违约或者由于民法规定所应承担的一种法律责任。民事责任主要是财产责任，也可以是以人身、行为、人格等为责任承担内容的非财产责任；民事责任主要是一方当事人对另一方的责任；民事责任主要是**补偿性的**。在法律允许的条件下，民事责任可由当事人协商解决。

(2) 行政责任是指因违反行政法或因行政法规定而应承担的责任。对行政相对人的制裁包括**行政处罚和行政处分**。行政处罚是由国家行政机关对违反行政法律规定的行政相对人所实施的法律制裁；而行政处分是指国家行政机关对违反法律规定的行政人员所实施的法律制裁。

(3) 刑事责任是指行为人因其犯罪行为所必须承担的由国家司法机关代表国家依法所确定的否定性法律后果。

新东方在线考研课程页面：<http://www.koolearn.com/kaoyan/>

新东方在线考研微博：<http://weibo.com/koolearnkaoyan>

新东方在线考研微信：微信号：kaoyan_koolearn 请扫描下方二维码：

考研政治丁老师微博：

<http://weibo.com/u/2933819337>

